

# 文书证据规则

## (2) 证言佐证规则

- 文书审的规则之二：见证人必须出庭
- 文书证据的应用范围扩大，见证人出庭不再作为必经程序
- 提交文书的当事人给出见证人不能出庭的正当理由，法庭根据具体情况审查文书的真实性。
- 见证人不出庭的例外：法律规定某些特定案件中的文书证据见证人必须证明该书证真实性，如遗嘱、抵押证券、不动产转让等。
- 形成**证言作证规则**

# 文书证据规则

## (3) 口头补证规则

- 文书审的规则之三：**不得改变或推翻文书内容**
- 依据：罗马法中的“**契约必须遵守**”原则，后演变为英美法律中“**禁反言**”原则。
- 如果契约中包含**欺诈、强迫或者重大误解**等因素，可以允许当事人使用口头补证来证明该书面证据在法律上是无效或可撤销的。
- 法官可以自由裁量文书证据的价值。
- 形成**口头补正规则**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英美法系证据制度演变的特点
  1. 证据规则由简到繁，数量增加
  2. 证据规则增设例外，规范性与灵活性兼顾
  3. 赋予法官一定范围的自由裁量权，法定证明与自由证明相结合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三、大陆法系证据制度

### (一) 纠问式诉讼：

1. 法官是追诉人和审判者
2. 诉讼程序：

#### ■ 预审阶段

**预审目标：** 收集证据

**预审主体：** 司法官，区别于审判阶段的法官

**预审内容：** 行使调查权力，核心是审讯被控者

**预审程序：** 没有程序限制，刑讯合法化

**预审结果：** 是起诉依据和审判依据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 审判阶段

审判主体：法官

审判内容： 听取起诉意见

根据预审案卷材料对被控者进行审讯  
作出判决

## ■ 预审与审判的关系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二) 与纠问式相适应的证据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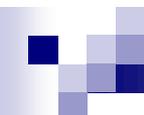
### (1) 早期证据制度

1. 证据以口供为主
  2. 预审目的明确——收集证据证明被控者有罪
  3. 被控者/被告没有任何诉讼权利
- ⑩ “书面审判”
  - ⑩ 自由证明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2) 法定证据制度（封建君主专制时期）

- 形成背景：封建君主专制政权，具体表现为：
    1. 中央政权统一需要在司法活动中的体现
    2. 封建等级制度在司法活动中的体现
    3. 君主权威在司法活动中的体现
  
  - 法定证据制度，指法律事先规定出各种证据的证明力和判断标准。
- 自由证明向法定证明转变



■ 具体规则如下：

1. 只有完整证明，才能做出判决
2. 最佳完整证明是两个可靠的证人其内容统一的结论性证言
3. 一个可靠证人的证言只构成1/2的证明，不能成为定罪依据
4. 通过刑讯获得的被告人供述，可以构成1/2证明
5. 有利害关系或个人信誉有瑕疵的证人证言为1/4
6. 受到有效质疑的证据，证明力减半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法定证据制度的评价
  - 规范性
  - 可预见性
  - 权威性
  - 缺少灵活性
  - 口供具有**1/2**的证明价值，导致刑讯逼供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三) 诉讼模式的转变——**参审模式**

- 审判成为诉讼的实质阶段，司法活动中心由预审转移到审判
- 陪审员与法官具有相同的职权，共同认定案件事实，共同确定法律适用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四）自由心证制度（资产阶级革命时期）

- 1.背景：思想界的启蒙运动、资产阶级革命
- 2.法官和陪审员在审判中运用自身的“人类普遍认知能力”来自由评断。
  - 人类普遍认知能力，指每个人运用自身经验通过运用证据形成个人内心对案件的认知，即**内心确信**。
  - 此种内心确信，其产生依据、途径和方法没有法律限制。
  - 法官和陪审员，享有完全的自由裁量权。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 自由心证的优劣：

优：灵活性、适应性、准确性；

劣：标准不统一、对法官要求高、导致专断和恣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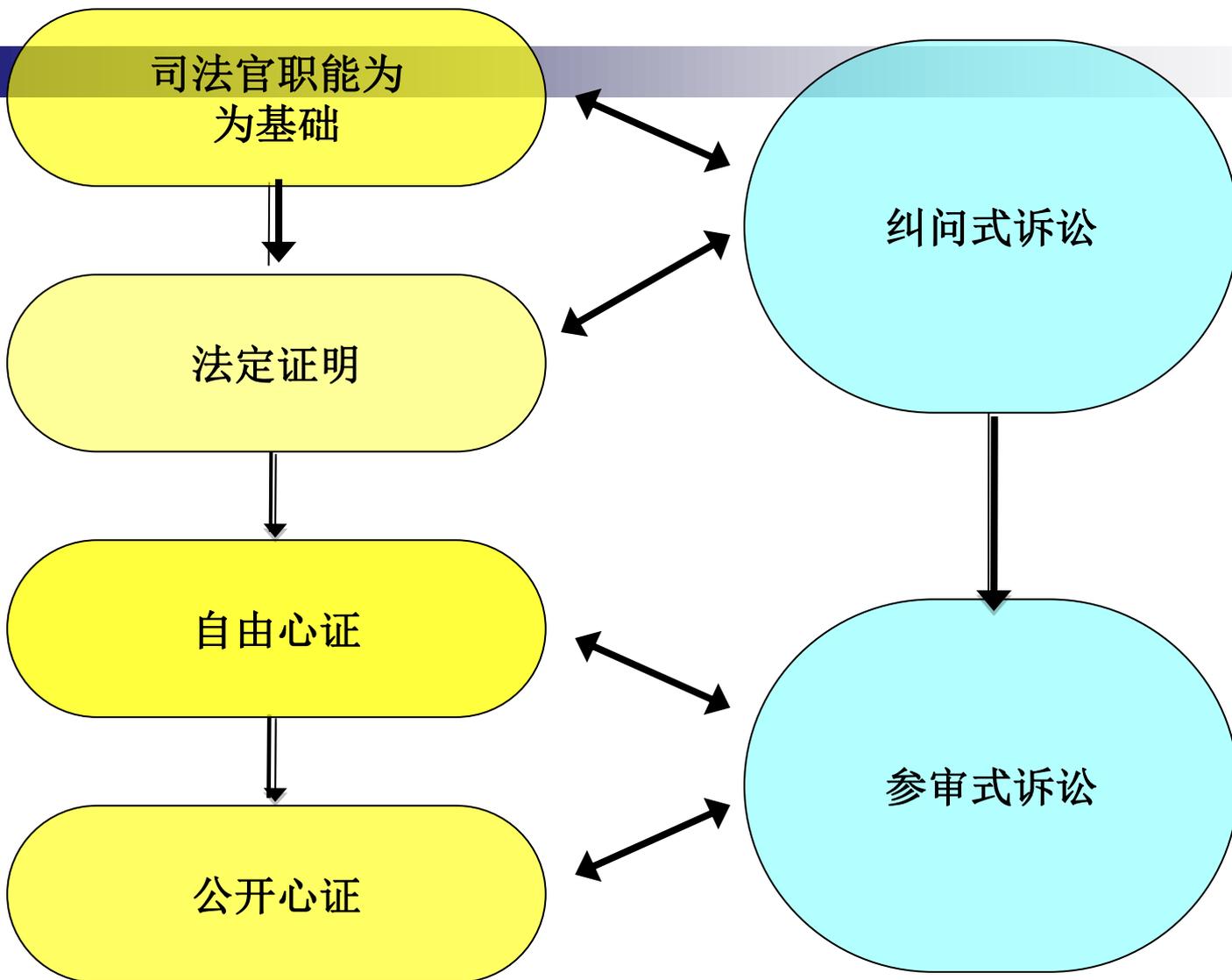
## ■ 公开心证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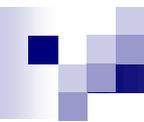
1. 非法证据排除、被告人口供补强规则

2. 定罪判刑或宣布无罪都要说明判决的理由

## ■ 自由证明为主，辅以法定证明

# 大陆法系诉讼模式与证据制度的演变





---

- 思考题：

- 英美法系和大陆法系证据制度的发展的共通之处是什么？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四、中国证据制度

### ■ 古代证据制度

1. 神明裁判（原始社会时期）
2. 有罪推定
3. 言词证据为主，尤其口供
4. 刑讯是获取口供的重要途径
5. 自由证明

# 第一章 证据制度历史沿革

## ■ 近代证据制度

1. 清末修律，制定了刑诉、民诉等程序法
2. 设立专门的司法机关——法院
3. 吸取西方证据规则，如无罪推定、禁止刑讯逼供等

## ■ 当代证据制度

1. 确立了一系列证据规则，并制度了相应的法律，但在“文化大革命”时期中断。
2.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重新确立证据制度



## 第二章 证据法的理论基础

## 第二章 证据法的理论基础

### 一、认识论

- 司法证明是法官形成内心确信的认识活动，其特点：
  - 1、认识主客体具有特定性
  - 2、认识手段主要是证据
  - 3、认识过程被严格合法化
  - 4、认识结果有可能达到主客观相一致  
客观真实&.法律真实

## 第二章 证据法的理论基础

- 客观事实：客观存在的事实
- 法律事实：法律规定的、能够引起法律关系产生、变更和消灭的事实
- 客观真实：对案件的认识**完全符合**客观实际
- 法律真实：对案件的认识符合法律所规定的要求
- 绝对真实：司法证明所确认的案件事实完全符合客观发生的事实
- 相对真实：确认的案件在一定程度上符合客观发生的事实

## 第二章 证据法的理论基础

### 二、价值论

司法活动是一项价值权衡的活动，具体包括：

1. 法律价值的外部冲突
2. 法律价值的内部冲突

#### （一）外部冲突

- 法律与道德
- 司法公平与经济效率
- 司法正义与文化、宗教、社会观念

# 钓鱼执法

